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19-025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锦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彩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4,528,371.74	374,014,751.50	-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419,057.32	-11,347,491.13	-8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267,282.62	-6,705,123.24	-14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82,427.39	24,390,655.28	-48.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09	-8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09	-8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1.74%	-1.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88,407,192.78	2,483,123,555.32	-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2,367,011.21	683,710,097.35	-3.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7.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623.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09,600.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4,665.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5,858.89	
合计	-5,151,774.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7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捷安德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9%	146,473,200		质押	146,473,200
					冻结	146,473,200
陕西新丝路进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2%	144,290,337			
梁秀莲	境内自然人	1.66%	21,292,685			
林俊秀	境内自然人	1.55%	19,876,500			
陈锦容	境内自然人	1.31%	16,862,718			
刘春林	境内自然人	1.21%	15,497,643			
石春虎	境内自然人	0.94%	12,066,020			
李骏华	境内自然人	0.92%	11,839,684			
李永强	境内自然人	0.72%	9,317,567			
孙钱	境内自然人	0.61%	7,840,64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捷安德实业有限公司	146,4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473,200			
陕西新丝路进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290,337	人民币普通股	144,290,337			
梁秀莲	21,292,685	人民币普通股	21,292,685			
林俊秀	19,87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76,500			
陈锦容	16,862,718	人民币普通股	16,862,718			
刘春林	15,497,643	人民币普通股	15,497,643			

石春虎	12,066,020	人民币普通股	12,066,020
李骏华	11,839,684	人民币普通股	11,839,684
李永强	9,317,567	人民币普通股	9,317,567
孙钱	7,840,644	人民币普通股	7,840,6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

- 1、货币资金减少主要因本期现金支付增加所致。
- 2、其他应收款减少主要因本期收回款项所致。
- 3、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由于本期新增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所致。

二、利润表

- 1、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因两期盈利工厂的待弥补亏损结构发生变化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因本期支付经营支出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因本期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款项减少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因本期偿还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说明

公司于2017年5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深专调查通字2017195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公司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并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对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之前，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每月披露一次《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2019年3月，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16号），该案现已调查、审理终结。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1）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的罚款；（2）对刘锦钟、宋建明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0万元的罚款；（3）对韩惠明给予警告，并处以15万元的罚款。

相关情况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7-048《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2017-062、2017-066、2017-073、2017-086、2017-098、2017-099、2018-001、2018-008、2018-010、2018-025、2018-040、2018-045、2018-051、2018-054、2018-065、2018-072、2018-085、2018-091、2019-001及2019-009《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事项	2019年03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1月01日-2019年03月3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在不违反信息披露原则和重大信息保密制度的前提下,认真、及时地回应投资者关于公司基本经营情况、财务管理状况、等方面的问询。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4日